关于加强永嘉县相对低收入家庭综合帮扶

推进共同富裕的若干政策的说明

（送审稿）

一、政策背景

深入开展低收入家庭综合帮扶集成改革，高标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战略部署，推进“两个先行”、协调共富“全省示范”的重要保障，围绕“瓯江山水诗路核心地”，在美丽经济育强和美好生活满足中加快共建共治和共享共富。

二、明确改革内容

低收入家庭综合帮扶集成改革主要针对现阶段群众“急、愁、盼、难”四个目标，全面整合救助帮扶政策和帮扶项目共计74项，涵盖19个部门，分别从加强生活保障、推进安居工程、强化医疗救助、共享均衡教育、生活支出减免、支持就业创业、提供公共服务、社会力量参与等方式进行政策归集和改革。

三、加强组织领导

县民政部门牵头负责全县相对低收入家庭资格确定、救助体系建设、救助帮扶联合体实体运行、兜底保障政策的制定、解释、监督工作；其他各职责单位按照等各自工作职责做好综合帮扶政策举措解释和落实工作。各镇街负责辖区内相对低收入家庭的申请、审核、档案管理和综合帮扶资源统筹对接等工作，并发挥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社会工作者作用，为相对低收入家庭对象提供社会融入、能力提升、心理疏导等专业服务。村(社)协助镇街人做好城乡低收入家庭收入核定、困难需求排摸等工作。

 永嘉县人民政府

 2022年11月29日